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强调事项内容

中喜在为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中指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瑞贝卡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案件尚未结案。本段内容仅为风险提示，不影响本审计机构已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中喜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认为中喜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喜在公司上述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提醒上述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有效性。

三、消除有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针对强调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将积极开展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尽快消除上述事项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推动公司健康、稳健、可持续发展。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